

中国气象学会文件

中气会发〔2023〕9号

中国气象学会关于召开第七届海河流域 天气气候预报预测技术交流会的通知

本会各会员单位、各学科委员会，各有关单位和专家：

为加强海河流域气象预报技术交流，更好提高流域重大灾害性天气预报和短期气候预测能力，做好海河流域气象服务联防工作，由中国气象学会主办，天津市气象局、河南省气象局、天津市气象学会、河南省气象学会和河南省新乡市气象局联合承办的“第七届海河流域天气气候预报预测技术交流会”定于2023年3月召开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和地点

1. 时间：2023年3月15-18日

(15日 14:00-20:00 注册报到, 16-17日交流, 18日离会)

2. 地点: 新乡开元名都大酒店

(地址: 新乡市红旗区平原中路 888 号市政府北侧, 路线见附件 1)

二、交流内容

1. 海河流域旱涝的监测、预测技术
2. 短期气候预测机理、方法、个例分析
3. 北上台风预报预测技术
4. 灾害性、关键性及转折性重大天气预报和预警技术
5. 定量降水和强对流天气短临预报预警算法
6. 灾害性天气及流域洪水灾害监测、预警及对策研究
7. 水文气象预报技术
8. 2021-2022 年重要天气过程复盘总结

三、参加会议人员

1. 特邀专家
2. 入选交流会的主要作者(见附件 2)
3. 从事海河流域天气气候预报预测的业务及科研人员

四、交流形式

1. 特邀报告
2. 大会报告

入选交流会大会报告作者(见附件 2)。请参加交流的代表认真准备交流 PPT, 报到时提交会务组。报告交流时间 8 分钟(含

提问), 放映比例为 16:9。

3. 墙报交流

入选交流会墙报交流作者(见附件2)。墙报交流作者需参会进行面对面交流;墙报编辑与制作由代表自行完成,内容切勿超过1个版面,版面规格:80cm(宽)x120cm(高),报到后请将交流墙报张贴至指定位置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参加交流会代表需缴纳会议注册费(1700元/人,现场缴费),会议期间食宿统一安排,住宿费自理。

2. 请参会代表于3月8日前将会议回执(附件3)发至联系人邮箱。

3. 请参会代表于3月8日前与酒店联系人预订住房,晚于规定时间不能保证会议住房。

4. 会议联系人

中国气象学会秘书处

联系人:王金凤

联系电话:010-68407542

新乡市气象局(回执接收)

联系人:马倩倩

联系电话:13051377812

电子邮箱:2605146715@qq.com

新乡开元名都大酒店(住房预订)

联系人：刘经理

联系电话：15560206021

微信号：18603737218

附件：1. 酒店路线

2. 交流会入选名单

3. 参会回执



抄送：中国气象局应急减灾与公共服务司、预报与网络司、科技与气候变化司，国家气象中心、国家气候中心，北京市气象局、天津市气象局、河北省气象局、山西省气象局、内蒙区气象局、山东省气象局、河南省气象局，水利部海河流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。

中国气象学会

2023年3月2日印发
